询价采购文件

一、采购项目名称及内容

1.项目名称：黄山市地方海事（港航）管理服务中心新安江（三江口-湖边枢纽）航道养护工程竣工测量采购项目

2.项目预算：¥30000.00（叁万元整）。

3.最高投标限价：¥30000.00（叁万元整）。

4.项目内容：对新安江（三江口—湖边枢纽）航道养护工程进行竣工验收前测量，出具测量成果报告。质量要求详见服务需求。

5.成果提交：测量结束后10日内提供测量成果，并附电子版本资料。

6.选用标准：在供应商资格要求、质量符合询价采购文件要求的前提下，以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作为成交单位。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1.满足《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备国家工商部门颁发的营业执照等资质文件。

3.具备履行本项目的服务能力。曾承担过水下断面测量服务。

4.信誉要求：不接受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名单且被限制投标的企业参加投标，以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查询为准。

5.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服务需求

完成新安江（三江口—湖边枢纽）航道养护工程项目范围内航道测量，出具测量成果报告，对疏浚断面是否达到设计图纸及相关规范要求，提出意见。

四、报价截止时间：

参与此项目报价的供应商，请于2025年2月18日15点00分前将报资料装订成册，放入密封袋，“封口处”密封，并加盖报价单位公章。送达黄山市地方海事（港航）管理服务中心二楼港航保障科。联系人：周先生，地址：黄山市屯溪区北海路162号，电话0559-2335537。

五、报价资料：

1.报价函（必须根据我方提供的报价函格式填写并加盖公章，如有补充，可另附说明）；

2.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3.法人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有效的身份证复印件。（法人代表参与投标的无需提供）

4.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5.相关业绩合同（加盖公章）。

黄山市地方海事（港航）管理服务中心

2025年2月13日

**报**价**函**

**致：黄山市地方海事（港航）管理服务中心**

根据贵方黄山市地方海事（港航）管理服务中心新安江（三江口-湖边枢纽）航道养护工程竣工测量采购项目询价公告，正式授权 （姓名） 代表供应商参加该项目的采购活动。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采购文件和有关附件，据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对之负相应的法律责任。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按询价文件规定提供交付的所有服务报价为（大写） 。

2.我方根据询价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于买方要求的日期内完成服务及成果提交，且承诺所提供服务及成果严格响应买方所提供的质量要求和供货期限要求，并交付买方签收。

3.如果在询价后规定的有效期内撤回报价，我方愿意赔偿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相关一切损失。

4.我方同意向贵方提供可能另外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

5.我方已详细审核本次采购公告、报价需求等文件，我方正式认可并遵守本次询价文件，并对询价文件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均无异议。

6.我方对响应文件中所提供资料、文件、证书及证件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负责。

报价单位： （公章）

日 期：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我\_\_\_\_\_\_\_系\_\_\_\_\_\_\_\_\_\_\_\_\_\_\_\_\_\_\_\_（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_\_\_\_\_\_\_\_（姓名）为我公司代理人，该代理人有权在办理新安江（三江口-湖边枢纽）航道养护工程竣工测量采购项目的投标活动中，以我公司的名义办理投标相关手续及一切与此有关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投标、参与开标、谈判、签约等。供应商代表在投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本公司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供应商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联系电话：

授权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被授权人(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